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

沪建标定〔2023〕250号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批准《岩土工程勘察标准》为 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由上海勘察设计院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主编的《岩土工程勘察标准》，经我委审核，现批准为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，统一编号为 DG/TJ08-37-2023，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实施。原《岩土工程勘察规范》DGJ08-37-2012 和《岩土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》DG/TJ08-72-2012 同时废止。

本标准由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负责管理，上海勘察设计院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负责解释。

2023 年 5 月 22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: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(集团)有限公司、市市场管理总站、市
安质监总站、市勘察设计事务中心。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5月23日印发
